

证券代码：837821

证券简称：则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0

##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9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5月18日15:00—2025年5月1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821	则成电子	2025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丹竹头康正路莲塘工业区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监事会结合 2024 年主要履职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主要履职情况，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王永海先生、钟明霞女士、崔成强先生分别编制并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情况予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永海）》（公告编号：2025-008）、《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钟明霞）》（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崔成强）》（公告编号：2025-010）。

###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基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公司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和工作量确定相关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合理回报股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8,829,928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882,992.80 元，转增 39,531,97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1）。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以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7）。

（十二）审议《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届满，股票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7 月 6 日届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仍处于锁定状态，预计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拟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 18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在存续期延期期限届满前（2026 年 12 月 13 日前）出售股票。在延长的存续期内，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

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若存续期延期期限届满前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仍未出售完毕所持公司股票，可在期满前再次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审议后续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5-03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十三）；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 现场登记：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

(二)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9日9:00-11: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丹竹头康正路莲塘工业区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魏斌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丹竹头康正路莲塘工业区6栋二楼 电话：0755-89968168 传真：0755-8996892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